

今日日照

重点

“王崇许是俺村的小英雄”

16岁少年获评见义勇为先进个人,村里用大喇叭通报赞扬

本报记者 徐艳



16岁少年勇救落水妇女

莒县棋山镇16岁的王崇许勇救落水妇女,本报做了连续报道后,引起了莒县相关部门的关注。莒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号召全县人民向王崇许学习。9月6日,莒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王崇许的行为被认定为见义勇为,并被评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。

◎莒县文明委
全县通报表扬小勇士

8月21日上午11时许,棋山镇村民王丽(化名)在村西河桥上洗衣服时,掉进了深水里。她年近六旬,又不会游泳,呛了几口水后便沉了下去。王崇许发现后,拿出手机拨打了110,随后跳入水中展开救援。约半小时后,终于将她拽到了浅水区。在赶到的民警和村民的帮助下,大家一起把她从河边抬向300多米外的路边。8月23日,因救助及时,

王丽已脱离生命危险。

王崇许的事迹经本报报道后,很多热心读者致电本报,对王崇许的事迹表示钦佩。此事也引起了莒县有关部门的关注。经过核实认定,莒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发布莒文明委[2011]16号文件,发布了对王崇许进行通报表扬的决定。

文件中提到:“王崇许在危急时刻,挺身而出救人,表现出较高的道德情操,是莒县人民文明形象的突出表现和有力见证,更是莒县广大青少年的典型代表和学习榜样。为此,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决定,对王崇许同学予以通报表扬。全县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职工都要向王崇许同学学习,常做利人之事,常行助人之举。”

9月6日,莒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一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王崇许的行为被认定为见义勇为,并被评为见义勇为先进个人。

◎王崇许
我只是做了该做的

年仅16岁却从水中英勇救出了一名落水妇女,可能对于同龄人来说,做了这么一件“大事”,肯定会向周围的小伙伴们炫耀,但王崇许却觉得看见有人落水就应该救,他只是做了应该做的。

王崇许说,听说自己被全县通报表扬是在9月5日下午,是他妈妈告诉他的,“救人是应该的,换做是谁都会那么做。”

王崇许的父亲王新沐是一名货车司机。他说,知道儿子被全县通报表扬后,为儿子感到高兴和自豪,他和王崇许的母亲虽然都没有什么文化,但他们在王崇许很小的时候就告诉他要做一个好人,做一个真正的男子汉。

王崇许所在的棋山镇西圈村村委书记王崇祝说,他得到县里传达给他的关于对王崇许的表扬文件后,很快就在村里通过大喇叭向全村进行了通告,号召全村村民向王崇许学习。“现在王崇许已经成了我们村的小英雄。我们全村都为村里出了这样一位小勇士而感到骄傲!”他说。



本报相关报道版面。

本报中秋“征集令” 今天截止



本报9月6日讯(记者 姜海姣) 本报9月5日起向市民征集中秋故事、中秋祝福和中秋愿望。6日,一位岚山区的读者小周发来邮件,想通过本报对一位始终给自己匿名汇款的“希望大姐”道一声中秋的祝福。

“希望大姐”在网上看到小周患病后,三年来一直关心、帮助着小周,并且从不留名。在中秋到来之际,小周希望通过本报向“大姐”传达自己的祝福,愿她“好人一生平安”。

本报的中秋征集截至9月7日晚。市民可采用邮件、微博、电话等多种方式送上祝福和分享故事。在本报的版块上,您可以:1、讲一段小故事,说说团圆日的孤单,谈谈那些曾经给你温暖的人们;2、说一句简单的“中秋快乐”,给你关心的人一个惊喜;3、许一个美好的愿望,也许在中秋之夜,期盼的亲人就会出现……

请将你心底的言语通过信件、邮件和微博告诉我们,让它们在报纸的墨香中“驻足”。把你的感激和祝福通过报纸告诉那些曾经帮助过你的人,为亲人、爱人、朋友留下特别的记忆。字数不限。

征集时间:9月5日—9月7日

邮寄地址:烟台路丽城花园19号楼齐鲁晚报《今日日照》编辑部。

邮箱:qlwbjrz@163.com(标题注明“中秋征集”)

咨询电话:8308110

本报读者QQ群:102053024

齐鲁晚报日照读者群

新浪微博:齐鲁晚报今日日照http://weibo.com/2317069987

腾讯微博:齐鲁晚报今日日照http://t.qq.com/qlwbjrz

中秋有优惠?您说话!

中秋小长假去吃什么、买什么、玩什么?即将推出的本报中秋节特别报道将包含中秋节优惠信息集锦。

各位已经开始摩拳擦掌的商家,如果你的餐饮、商品、娱乐、旅游等将在中秋节期间推出优惠活动,不妨告诉我们,本报替你免费发布中秋活动信息。字数请控制在50字以内。

征集时间:9月5日—9月7日

邮箱:qlwbjrz@163.com(标题注明“优惠信息”)

咨询电话:8392588

齐鲁晚报

万人汽车 大团购 报名开始了

回馈读者 齐鲁晚报《今日日照》邀您加入

一网打尽日照所有在售车型 最低价格回馈读者

相信团购的力量,加入我们,一起去砍价。

报名电话:0633-8392588

